

ISBN 7-219-00086-3

D·5

统一书号：3113·338

定 价：1.00元

从田忌赛马到玻璃杯之争

——谈思想教育方法问题（代序）

做任何事情，都有个方法问题。古今中外，概莫能外，如若不信，先看两例：

一个是田忌赛马的故事。在两千多年前的战国时期，齐国都城临淄的赛马场上，金鼓齐鸣，人欢马叫。这是齐国将军田忌和齐威王在进行紧张的赛马，并以千金为注。田忌同齐威王曾多次交手，但每次都以败北告终。这次比赛，他请了著名军事家孙臆当参谋，孙臆答应一定使他获胜。比赛一共分三轮，结果田忌以两胜一负夺魁。田忌的几匹马同以前一样，为什么以前老输，此次却赢了昵？原因就在于方法上。第一轮，田忌用下等马对齐威王的上等马而输；第二轮，田忌用上等马对中等马而赢；第三轮，田忌用中等马对下等马而赢。这里讲的是实践中的方法论问题。

另一个例子是列宁同布哈林关于玻璃杯的论战。一九二〇年，经历了四年帝国主义战争和三年国内革命战争之后，苏维埃政权面临着一个经济极其困难的局面。为了扭转这一状况，布尔什维克党在政策上来了一个重大转变，即实行新经济政策。面对这种转折，不少人思想上混乱，政治上动摇。托洛茨基便利用这个时机，在工会问题上向党发难，列宁给予了坚决的回击。在这场争论中，布哈林以真理自居，充当“缓冲”者。他以桌子上的玻璃杯“既是一个玻璃圆

筒，又是一个饮具”的两种看法，来说明列宁同托洛茨基的争论都有“同等价值”，但都是片面的。列宁又不得不接受布哈林的挑战，一针见血地指出：任何真理都是认识和实践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没有什么抽象的真理。布哈林强调玻璃杯的全面性，就在于用折衷主义偷换了唯物辩证法。这是讲的认识论上的方法论问题。

所谓方法论问题，就是世界观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过程中的运用。人的一切活动，都是为了达到一定的目的而展开；但是，如果不重视方法问题，不解决方法问题，那就无法达到胜利的彼岸，而只能成为一个乱撞乱碰的鲁莽家。

选择方法问题，是任何工作所不可缺少的，思想政治工作也是如此。我们做思想工作，首先就碰到一个如何认识对象的问题，只有对被教育者有一个实事求是的分析，才有做好工作的前提，这是第一步。但是，光有这一步还不行，有了正确的估价，还需要找到达到教育目的的具体途径和手段，这是第二步。本书的目的就是希图解决这两个问题。为此，还必然引出另外两个问题：一个是要解决教育者自身的建设问题，一个是要解决客观条件具备与否的问题。所以，本书分四篇，即认识篇、转化篇、正身篇、条件篇予以论述。为了达到通俗化、形象化、具体化的目的，本书采用了谈古论今的方法。一些典故、寓言不一定很科学，主要取其某些合理之点加以引申，其中无疑地存在一个批判地继承和发展的问題。

思想政治教育是一门很重要的工作，是保证革命和建设胜利发展的有力措施。它有如百花园里的园丁，通过辛勤的浇灌、修剪，可以使花草长得更茂盛，更鲜艳；它有如十字

目 录

从田忌赛马到玻璃杯之争.....	(1)
------------------	-----

——谈思想教育方法问题（代序）

认识篇

孙权看吕范——首先要有正确的出发点.....	(3)
三人评戏——看人切忌片面性.....	(6)
智子疑邻——不要以私人感情作依据.....	(9)
周处除害——人是可以变的.....	(12)
艾子浮于海——不要抓“尾巴”.....	(15)
罚人吃肉——切忌以主观好恶待人.....	(19)
人过一百——不可强求一色.....	(21)
钟响磬鸣——要用联系的观点看问题.....	(24)
小儿辨日——具体问题要具体分析.....	(27)
鲁国少儒——看问题要看本质.....	(31)
河中求石兽——遇事要想深一点.....	(34)
粤犬吠雪——不要少见多怪.....	(37)
公孙刻凤——不要匆忙下结论.....	(41)
三人成虎——看问题要有主见.....	(45)

转化篇

哀莫大于心死——要开拓精神能源.....	(51)
胸中点头——须以理服人.....	(55)

要真正地认识事物，就必须把握、研究它的一切方面、一切联系和“中介”。我们决不会完全地做到这一点，但是，全面性的要求可以使我们防止错误和防止僵化。

列宁：《再论工会、目前局势
及托洛茨基和布哈林的错误》

孙 权 看 吕 范——

首先要有正确的出发点

大凡做思想政治工作，首先必定碰到一个问题，就是应该如何看人。《通鉴》上记载着一个孙权看吕范的故事，很能说明这个问题。

三国时期，孙策为东吴郡主的时候，他的弟弟孙权在一个县里当官，孙策对他要求很严格，规定：未经他同意，任何人不得擅自物质上满足弟弟的奢求。这时，主管国家财物的是吕范，他坚持原则，凡是孙权需要什么，他都事先请示，从不擅自作主。为此，孙权十分恼火。而具体管账务的周谷，却总是投其所好，百般依顺，孙权私下要什么花费，周谷都在账目上想办法遮掩过去，使孙权不受哥哥的谴责。为此，孙权挺喜欢他。后来，孙策阵亡，孙权当了郡主。这时，他对吕范、周谷的看法却来了个180°的大变化。他认为吕范办事忠诚、可靠，坚持原则，因而很信任他，官至扬州牧；而周谷呢，他认为是小人一个，从此不再信任了。（见《通鉴》第2251页）

对待同样的人，前后看法如此截然相反，究其原因，就是孙权看人，前后的出发点不同了。他未从政时，是从个人的眼前利益着眼的；从政后，则是从统治阶级的长远利益、全局利益出发了。

这种情况在从事思想工作的干部中也是存在的。往往同

吗？当然是不可能的。曹操说：“生子当如孙仲谋。”孙权确不愧是一个明智、通达之人！作为一个剥削阶级代表的孙权尚且能如此，难道我们无产阶级的革命者却无法做到吗？

三人评戏——

看人切忌片面性

前面讲了个人得失与看人的关系；但是，有的同志并没有抱任何私心杂念，可还是把人看歪了。原因何在呢？原来还有一个思想方法问题。

在民间流传着这样一个笑话：一天，瞎子、聋子和一个歪脖子的人一道去看戏，看完之后，就热烈地评论开了。瞎子第一个发表意见，他说：“今天晚上的戏唱得很不错，可惜的是表演不怎么样。”聋子不服，立即反驳：“老兄，你恰恰说反了。今晚上的戏就是表演得精彩，只是唱得不好。”第三个听了，不禁哑然失笑，连忙说：“罢！罢！罢！你们都说得不对。今晚上的戏既唱得动听，又表演得精彩，唯一不足的就是戏台子扎得歪了点。”

你们说谁对谁不对呢？很显然，这三个人都没有全部地反映出事物的本来面目，都带有一定的片面性。对于那些片面地看问题而又自以为是的人，这个笑话是一个辛辣的讽刺，它很值得我们警惕。比如，我们评论一个人时，常常听到这样一种腔调：此人骄傲、狂妄、不成熟，云云。在某地某矿就有这样一位工程师，他看全矿生产长期上不去，心里忧急如焚，他提了很多建议都不予理睬。最后，他毛遂自荐，要求当矿长，并甘愿立下军令状：一年把生产搞上去，不行就下来，降级降薪甚至坐牢也愿意。这样一个忧国忧矿、有高

往，一样的了解，一样的友谊。一个人，总有几个知心朋友嘛。私人感情有厚薄，个人交往有多少，这是不可避免的现象，不可苛求。问题也不在这里，而在于处理他们之间的是非矛盾时，就要秉公而断，按原则办事，夹杂不得半点私人感情。相反，正因为私人感情好，还应该更严格一些要求他，而不能偏袒。记得曾有一位老编辑说过这样的话：“相好者来投稿，我可以请你吃一餐饭，但稿子不行还是不能登。”简单的几句话，就道出了正确处理原则和友谊之间的关系。

说到感情，还应当看到，有私人的感情，还有阶级的感情。在这二者之间，有一致性，也有不一致性。但是，不管怎么样，一致性却是本质的。作为共产党人，无疑应是无产阶级感情和私人感情的高度统一，即使二者相矛盾时，后者理所当然地要服从前者，牺牲个人利益以保存整体利益。古今中外有很多秉公执法和大义灭亲的故事，就是说明了这个关系的。这里举两个例子：一个是源怀执法无私的故事。北魏宣武帝时，因北方边郡灾害严重，派车骑大将军、凉州大中正源怀为巡边特使，并赐尚方宝剑，无论遇到什么情况，都可先斩后奏。当时皇后的父亲于劲弄权，势倾朝野。于劲的哥哥叫于祚，同源怀是儿女亲家，这时为沃野镇将。他平日仗恃自己有兵有权，朝中又有靠山，便胡作非为，贪赃枉法，搜刮了不少钱财。源怀一路上接到不少控告于祚的状子，知道亲家贪赃枉法的劣迹，非常气愤。于祚以为亲家到此，万事化了，出城迎接。源怀一见是他，瞪了他一眼，一句话没说就走了，并下令在驿馆住宿，明天就走，不管什么人来，一概不见。他连夜起草奏章，弹劾于祚，硬是将他罢

官。论个人感情，他们是亲家，应当不同一般；但是，源怀却以统治阶级的全局利益为重，不徇私情，这是值得称道的。还有一个例子，讲的是黄公略大义灭亲。红三军军长黄公略同志的亲哥哥黄枚庄，被国民党何键封为少将参议。蒋介石为了瓦解、分裂我苏区红军，派黄枚庄带自己的亲笔信去苏区游说黄公略同志。黄公略知道自己哥哥充当了蒋介石的走卒，不禁怒火万丈，当即挥笔给毛泽东同志拟了电报稿：“在红军的沉重打击下，蒋介石为了挽救他的失败，采取了分裂红军的可耻阴谋。我黄公略坚信革命必定成功，对蒋介石不抱任何幻想，我义无反顾，与黄枚庄一刀两断，并请求将黄枚庄处以死刑，……”黄公略大义灭亲的事迹，使广大指挥员受到了深刻的教育。上面这两个例子当然都超出了思想教育的范围，但是，在如何处理个人感情与原则的关系上，却是一样的道理。

我们允许个人感情有厚薄，但是，还要注意两点：一、要争取多交知心朋友，要尽量做到象毛泽东同志所指出的那样，亲者疏，疏者亲。如果长期只和少数几个人要好，是不利于广泛联系群众的，也是不利于做思想工作的。二、亲疏难以完全避免，但在帮助同志时，都要满怀深厚的无产阶级感情，都要有一颗滚烫火热的心，不能对亲者满腔热情，不厌其烦，对疏者冷若冰霜，敷衍搪塞。如果这样处理亲疏关系，不但会给党的事业造成损失，而且也很难在群众中建立起威信，而只能象那个富人一样，被人指责为“不公平”、“偏心眼”；

周处除害——

人是可以变的

晋朝义兴人周处，少年时强悍好斗，左右乡邻都很厌恶、害怕他。当时，义兴地方还有一条恶蛟和一只猛虎，经常伤害人。因此，人们把他们并称为“二害”。为了除掉这“三害”，人们怂恿周处去杀虎斩蛟。过了三天三夜，人们还不见周处回来，都以为二害已除，周处也死，大家喜出望外，互相庆贺。不料周处竟凯旋而归，周处听说乡亲们正为他死去而庆贺，震动很大，懂得了自己平日的行径有如虎、蛟之危害，遂有了改悔之心。在吴郡名士陆机、陆云兄弟的教育下，果然幡然改过，努力上进。

此事出于南北朝刘义庆的《世说新语·自新》一书。它说明一个人如同一切事物一样，都是发展变化的，决不可用僵死的眼光看问题。

这个道理，讲起来大家都懂，但是，一联系到身边具体的对象时，往往就不那么通了。

前几年，在某县城曾经发生过这样一件真实的事：十七岁的小王看见三名儿童被急流卷走，在众人袖手旁观的情况下，他箭一般地冲过去，把三名儿童从漩涡中拯救出来，而他自己却被白浪吞没。在这生死关头，岸上站着成百上千的人，竟无一人相救。不仅如此，一个小王母校的教师路过这里，听说溺水者是小王，竟不以为然地说：“是他啊……”

按语气是他活该如此，颇有点象周处为人除害时的遭遇。这里且不去议论这位教师和其他人的觉悟问题，单就他们看问题的方法而言，就简直形而上学到了极点。

不错，小王曾经是县城众所周知的“小偷”。他偷瓜果、偷糖烟、偷图书、偷鞭炮、偷电话机打鱼、甚至偷钱以满足零花需要。为此，他被开除学籍，被公安部门拘留过十五天。这些都是事实。它说明小王有为好逸恶劳思想腐蚀、拉拢的一面，我们应该进行教育。但是，我们看问题，也不能只看到一面。其实，还就在他犯错误的时候，他心底的良知也并没有全部泯灭。他多次下河救人，帮老人挑水，为乡下人下河捞伞。但是，这一面都被另一面所掩盖了，看到和肯定这一面的人极少，只有街道干部和他父亲在满腔热情地鼓励他。就是这少数几个人的工作，也曾重新唤起过小王追求新生活的勇气和信心，他在日记上写道：我要把对我作出处分的那一天作为我“第二次生命的转折”。从此，他明显进步了。时间虽然只有几个月，但已经发生了深刻的变化。英勇抢救落水儿童就是他进步的显著标志。按理说，这种知错改错的态度应该肯定，这种英勇献身的精神应该高歌。可是，这一切公理都被陈见、偏见所吞没了，就象河水无情地吞没了小王一样！“偏见比无知更愚蠢。”这话一点也不假。这种思想方法，看起来似乎站在正义和道德一边，实际上却是很不道德的。

吴国大将吕蒙根据自己的亲身体会说道：“士别三日，即更刮目相看。”而有人却认为：“从小看大，三岁看志；山河易改，本性难移。”这是没有道理的。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坏与好、落后与先进，都可以相互转化，并不是各自

凝固不变的；而且好与坏、先进与落后，也是相对的，先进人物可能也有消极因素，落后人物可能也有积极因素，并不是先进就是绝对的先进，落后就是绝对的落后。既然二者是一个动态的概念，那么，我们就千万不要门缝里瞧人。门缝里瞧人，不但能把人瞧扁，而且也确实能把人瞧死。

艾子浮于海—— 不要抓“尾巴”

苏东坡在《艾子杂说》中曾讲了这样一个意味深长的故事：

艾子乘船在海上漂游，夜晚停泊在一座孤岛上。万籁俱寂，忽闻水下有二人相对而哭，在说什么话，艾子便细心地倾听。只听其中一个说：“昨天龙王下令：‘全体水族之中，凡是有尾者俱斩。’我是鼃，身后有尾，恐怕难逃厄运，所以在此悲泣。你是蛤蟆，没有尾巴，为什么要哭呢？”又听见另一个说：“我现在虽然幸好没有尾巴，但恐怕追究我当年身为蝌蚪时的历史啊。”

作为青蛙，现在确无尾巴，这是事实；但是从它的一生来看，幼年时期的确长过尾巴。当诛与否，这就全要看龙王的水平了。如果由我们来处理，我看无非有这样两种可能：一种是用发展的眼光看问题，不纠缠历史旧帐；另一种就是揪住人家历史上的“尾巴”不放，看不到现实表现。哪一种才是正确的呢？毫无疑问，前者正确，后者错误。但愿龙王是采取前者的态度。

历史是曲折的，生活是复杂的。一个人，在其成长的全过程中，在某个阶段沾上污点，在某个时期出现错误，这都是有可能的。但唯物辩证法却认为，看人要全面地看，着眼于现实，着眼于发展。历史当然要看，但这种看，并不是要

我们偏执于那一点，而是为了更好地了解这个人，更好地做工作。任何事物都是发展变化的。过去有错误，现在变好了，那么，你就必须承认这个“变”。该评先进的，照样要评先进，该入团入党的照样要发展，该提干的照样要提拔。如果用过去的老眼光看现在，用历史上的污点掩盖现实的光明，那就从根本上离开了唯物辩证法。过去“左”的一套，不但死揪住人家的历史“尾巴”不放，而且连家庭出身都死揪住不放。只要出身不好，那么，这一辈子就没有多大的出息了，还会无端地遭到意外之祸。出身不由己，道路可选择嘛；实践证明，一个人的世界观以及他今后为哪个阶级利益服务，并不是先天就定好了的，而是后天形成的，因此，对出身和职业绝不能僵死地看，这里且不多论。至于错误更是如此，人非圣贤，孰能无过？即使是毛泽东同志那样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也免不了有失误，何况一般人呢？人家有了进步，你仍揪住不放，采取不信任甚至一棍子打死的态度，那么究竟要人家怎么办呢？是应该变好，还是应该继续变坏呢？变好了又不承认，这岂不等于把人往坏里推吗？这样做，势必导致“洪洞县里无好人”，孤家寡人搞“共产主义”。一害人，二害党的事业，实在是万万要不得的。人家有了进步，应该理直气壮地肯定他，信任他，让他放下包袱，轻装前进。

其实，即使是鼯，也不该斩，它至今还有“尾巴”，可以让它改嘛，还可以再继续看一段时间嘛，怎么能搞不教而诛呢？高明的人就不会这样做。据《羊城晚报》报道，有一个出身大资本家的药剂师，从医药学院毕业后，才工作五年，就面临抄家、交代、检查的厄运。他感到前途渺茫，在

1971年以前的那几年，他曾多次出逃未遂，后下放到县里一个社办工厂搞肥皂生产。落实政策后，户口迁回了广州市。1980年，一个朋友把他推荐给广州白云山制药厂。厂党支部书记三次约他，他都没有去。他想：“象我这样的人，谁敢要？”书记第四次约他谈话，他硬着头皮去了，一见面就说：“我家庭出身不好，多年不务正业。个人历史污糟邋遢。”这个支部书记回答说：“过去的事已作过结论和处理了的，已经过去了，更重要的是从明天开始。”他又说：“我已经快五十岁了，时日不多。”书记说：“不要紧，五十九岁都要。”进厂后，领导又决定由他带队去外地搞科研，结果连续两年获得两项重大科技成果。后来，厂里又让他担任药物研究所生化室主任，还通知他可以申请和办理去香港的手续。但是，党和领导的信任，使这个多年出逃未果的人完全改变了思想认识，他说：“如果我到香港探亲，将会分散我的精力，打乱我的计划。就算批准我出去定居，我也不去了。因为，来白云山制药厂的几年，我重新相信了中国共产党。”这是一个不揪“尾巴”的范例。如果当初对他仍然死揪住“尾巴”不放，那么，不仅留不住这个人才，而且，即使暂时将他招聘进厂，他也会因“尾巴”而消极颓废下去，甚至一走了事。试问，这样做，于党于民于国何益？你看，由于党组织不揪“尾巴”，大胆使用，不仅改变了一个人的精神面貌，而且还为四化事业创造了财富。可见，不揪“尾巴”，才能大胆量才用人，才能造成人人畅所欲言，各尽其才的新局面。

还有一种情况，人家没有什么“尾巴”，他也捕风捉影，揪住不放。据一家晚报说，某中学有一教师，几十年来

工作勤勤恳恳，为人们所称道，自己多次申请入党，可是，一直不予批准，理由是有人看见他在文化革命中帮学生提过墨水桶。究竟提没提过，无人去落实；其实，即使提过，又有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呢？在那个特定的年月里，只要没有其他原则问题，学生刷标语，帮他们提过一两次墨水桶，是不必算帐的，作为一条“尾巴”揪住不放就更不应该了。